

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09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

1、业绩预告期间

2009 年1 月1 日-2009 年6 月30 日。

2、前次业绩预告披露的时间和预计的业绩

公司在2009 年4 月24 日披露的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2009 年1-6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小于30%。

3、修正后的预计业绩

预计2009 年1-6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10%。

4、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，公司与注册会计师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

1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：16,114,957.68元。

2、基本每股收益：0.1194元。

三、业绩预告出现差异的原因

公司于2008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政策，公司从2008年1月1日起在三年内，企业所得税享受15%的优惠税率政策。但公司2008年6月末因未收到高新技术企业的批复，企业所得税是按照25%的税率计算的，而2009年度企业所得税是按照15%的税率计算的，因此企业净利润比上年

同期有所增加。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09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三日